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有關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

本公告乃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3.09 條及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XIVA 部的內幕消息條文（定義見上市規則）而刊發。

謹提述日期為 2017 年 11 月 14 日的本公司公告，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暫停買賣的近期發展的最新資料。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上述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在 2017 年 11 月 14 日，根據上市規則第 2B.06(1)條，向上市委員會提交覆核上市部 2017 年 11 月 3 日的決定的請求。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另行刊發公告知會本公司股東有關事宜的進展。

本公司董事會謹此向其股東保證，本公司一直及將繼續用最大努力及採取積極和迅速行動以符合聯交所施加的復牌條件並處理聯交所的其他顧慮，以達到於 2018 年第 2 季申請恢復股份買賣的目標。

持續停牌

應本公司要求，本公司股份已於 2015 年 3 月 30 日上午九時正起在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停牌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中國動物保健品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宋艷梅

香港，2017年11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執行董事為宋艷梅女士及王永偉先生；而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蔡輝益先生、劉占民先生及張素強先生。

* 僅供識別。